

中国青少年宫协会

2024 年全国青少年传统体育项目比赛 江苏赛区比赛通知

江苏省各相关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少年工作和体育工作的重要论述及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青少年体育增强青少年体质的意见》精神，根据《教育部办公厅等四部门关于印发《面向中小学生的全国性竞赛活动管理办法》的通知》（教监管厅函〔2022〕4号）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公布2022—2025学年面向中小学生的全国性竞赛活动的通知》要求，举办全国青少年传统体育项目比赛，引导广大青少年热爱运动、增强体质。此项比赛由中国青少年宫协会主办，南京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承办，面向江苏省内青少年开展2024年全国青少年传统体育项目比赛江苏赛区比赛。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中国青少年宫协会

承办单位：南京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二、参与对象

1. 江苏省内的6-18岁小学、初中、高中学生适龄青少年自愿参加，全程免费。参加活动的未成年人需身体健康、本人身体条件适合参加比赛并经监护人同意。

2. 小学、初中、高中在校学生及青少年宫、活动中心学员均可报名参加。每名参加比赛人员只能代表青少年宫、青少年活动中心或学校等单位完成线上报名。

三、比赛形式

比赛采用线上比赛形式。

1. 武术项目：搜索南京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网站 <http://www.njfezx.com/>，在网站首页找到“2024年全国青少年传统体育项目比赛（江苏赛区）”游标点击进入，上传视频。

2. 棋类项目：“弈战平台”线上比赛

3. 跳绳项目：“勋然体育”APP线上比赛

四、江苏赛区比赛时间

1. 武术：2024年7月22日-8月10日（上传视频）

2. 棋类：2024年7月22日-7月28日

3. 跳绳：2024年7月22日-7月28日

五、报名办法

1. 本次活动全程不收取任何费用

2. 各参赛学校、个人需提前在南京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网站 <http://www.njfezx.com/> 进行报名，初审通过后，根据赛事安排在指定比赛系统开展比赛。

3. 报名截止时间：2024年7月15日

4. 每位参赛选手必须报1名领队，指导教师最多报2人（非必填项）。

六、奖励办法

（一）武术项目

1. 个人项目各年龄组分别设一、二、三等奖。

2. 集体项目各年龄组评出一、二、三等奖。
3. 评选“优秀运动员”“优秀组织奖”“优秀指导员”。

(二) 棋类项目

1. 各年龄组分别设一、二、三等奖。
2. 评选“优秀运动员”“优秀组织奖”“优秀指导员”。

(三) 跳绳项目

1. 线上积分赛和 60 秒竞速赛：各年龄组分设一、二、三等奖。

2. 评选“优秀运动员”“优秀组织奖”“优秀指导员”。

七、监督与监管

为保证“全国青少年传统体育项目比赛”公开、公平、公正，有效监督各比赛项目的正常开展，及时处理解决异议和申诉，规范各项管理工作，制定监管规定。

监督电话：18600396667；邮箱：zggxtybs@126.com

八、联系方式

主办单位：中国青少年宫协会

联系人：缙芮

联系方式：15710018256（工作日期间）

江苏赛区：南京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联系人：陈辰、冯久

联系方式：18951633573、13382028970（工作日期间）

邮箱：njfezx@126.com



附件

2024 年全国青少年 传统体育项目比赛竞赛规程

(武术项目)

一、比赛办法

采用国家体育总局武术运动管理中心《武术套路竞赛规则与裁判法（试行第二版，2023年7月）》。参赛选手从动作库中选取武术动作，编排成整套动作进行演练，比赛均按无难度要求评分办法执行。相同时间范围内，参赛选手所完成武术动作的动作质量分、演练水平分、完整度这三项之和，即为总得分。根据参赛选手总得分高低进行排序，即为比赛名次。

二、比赛内容

设个人单项和集体项目

(一) 个人单项 6-12 岁组

自选套路：拳术（长拳、南拳等）、器械（刀术、枪术、剑术、棍术、南刀、南棍等）；

传统套路：传统拳术：一类、二类、三类、四类；

传统器械：单器械、双器械、软器械；

规定套路：规定初级套路（初级三路长拳、初级刀术、棍术、剑术、枪术）、少年规定拳；

太极类：太极拳、太极剑、太极扇。

（二）个人单项 13-18 岁组

自选套路：拳术（长拳、南拳等）、器械（刀术、枪术、剑术、棍术、南刀、南棍等）；

传统套路：传统拳术（一类、二类、三类、四类）、传统器械（单器械、双器械、软器械）；

规定套路：第一套国际竞赛套路、第三套国际竞赛套路；

太极类：太极拳、太极剑、太极扇。

（三）集体项目：根据年龄设 16-18 岁组、13-15 岁组、11-12 岁组、9-10 岁组、6-8 岁组。每队限报 4-6 人，不分性别，不分项目。

三、比赛时长

（一）个人单项

1. 16-18 岁组：本组别中，太极类项目比赛时间为 3 分钟至 3 分 30 秒，其他项目比赛时间为 1 分 10 秒至 1 分 20 秒。

2. 13-15 岁组：本组别中，太极类项目比赛时间为 2 分 30 秒至 3 分钟，其他项目比赛时间为 50 秒至 1 分钟。

3. 6-12 岁组：本组别中，太极类项目比赛时间为 2 分钟至 2 分 30 秒，其他项目比赛时间为 30 秒至 40 秒。

（二）集体项目

根据年龄设 16-18 岁组、13-15 岁组、11-12 岁组、9-10 岁组、6-8 岁组，每队限报 4-6 人，不分性别，不分项目，时间 2 分钟以内，可配乐（不含说唱）。

四、仲裁及裁判

在赛事组委会、裁判专家组、裁判纪律监督组的指导下，根据《全国青少年传统体育项目比赛章程》《全国青少年传统体育项目比赛裁判工作方案》，设立赛事组织委员会和竞赛委员会（下设裁判委员会和仲裁委员会）。

五、回避范围及方式

1. 回避范围

回避是裁判具有法定情形，必须回避，不参与裁判工作的制度。按照相关规定，结合比赛活动实际，如果裁判具备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是参赛选手的近亲属；
- (2) 与参赛选手有其他直接利害关系；
- (3) 担任过参赛选手的辅导老师、指导老师或教练；
- (4) 与参赛选手有其他关系，可能影响公正的。

2. 回避方式

裁判自行提出回避申请的，应当说明回避的理由，口头提出申请的，应当记录在案。

裁判有上述（1）（2）（3）（4）情形之一的，应当自行回避。裁判在活动评审过程中，发现有上述（1）（2）（3）（4）情形之一的，应当自行提出回避；没有自行提出回避的，赛事组织委员会决定其回避。裁判自行回避的，可以口头或者书面提出并说明理由。口头提出申请的，应当记录在案。

六、异议处理机制

1. 全国青少年传统体育项目比赛接受社会的监督。
2. 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对全国青少年传统体育项目比赛

提出质疑的，应当在成绩公示期内向协会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3. 本协会在接到质疑时应积极对成绩进行复核，核查后5个工作日内对异议者进行解释说明，如发现提出异议确实属实，协会将积极改正并纠正比赛成绩，重新公示。

4. 异议及申诉受理

联系人：褚晓宇、缙芮、陈辰、冯久

受理邮箱：zggxtybs@126.com、njfezx@126.com

受理电话：18600396667、15710018256、18951633573、13382028970（比赛期间）

七、免责声明

1. 未经本协会书面授权，任何单位和个人以本赛事名义开展的活动均属假冒、侵权。

2. 未经当地教育部门和协会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本赛事名义组织线下聚集。

3. 本协会不会以本赛事名义向学生收取任何费用，更不会以本赛事名义举办夏冬令营、培训班，捆绑销售器材商品、书籍材料等。本赛事也不存在任何指定器材、指定培训机构、指定教材等。

八、其他

1. 关于比赛规则的任何补充、修订，将在中国青少年宫协会网站及微信公众号上发布。

2. 中国青少年宫协会对凡是规则中未说明及有争议的事项拥有最后解释权、补充权和决定权。

2024 年全国青少年 传统体育项目比赛竞赛规程

(棋类项目)

一、比赛内容

围棋、象棋、国际象棋。

二、比赛办法

1. 采用《中国围棋竞赛规则》《象棋竞赛规则》和《国际象棋竞赛工作手册》竞赛规则执行。

2. 省级赛采用线上形式举办，具体比赛细则详见线上参赛手册（另行发布）。

三、比赛监督及违规处理

1. 所有参赛棋手须严格遵守比赛规则，尊敬裁判，尊重对手，遵守体育竞赛规范和体育道德。

2. 比赛将设线上裁判巡查组，对比赛棋局进行巡查，如发现可疑情况随时中断该棋局，并对异常人员进行作弊识别工作，如作弊属实，将提交组委会，对选手进行相应处理。

3. 如棋手被判定作弊，裁判有权于当次比赛对其进行禁赛。情节严重者，组委会将对其进行永久禁赛处理。如在对局中发现对手作弊，请于该轮比赛结束后 30 分钟内，向组委会投诉，由仲裁委员会讨论决定处理结果。

4. 比赛中严禁故意拖延时间等恶意行为，一经发现裁判有权予以警告，情节严重者可被判负，甚至予以禁赛处理。

四、仲裁及裁判

在赛事组委会、裁判专家组、裁判纪律监督组的指导下，根据《全国青少年传统体育项目比赛章程》《全国青少年传统体育项目比赛裁判工作方案》，设立赛事组织委员会和竞赛委员会（下设裁判委员会和仲裁委员会）。

五、回避范围及方式

1. 回避范围

回避是裁判具有法定情形，必须回避，不参与裁判工作的制度。按照相关规定，结合比赛活动实际，如果裁判具备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是参赛选手的近亲属；
- (2) 与参赛选手有其他直接利害关系；
- (3) 担任过参赛选手的辅导老师、指导老师或教练；
- (4) 与参赛选手有其他关系，可能影响公正的。

2. 回避方式

裁判自行提出回避申请的，应当说明回避的理由，口头提出申请的，应当记录在案。

裁判有上述（1）（2）（3）（4）情形之一的，应当自行回避。裁判在活动评审过程中，发现有上述（1）（2）（3）（4）情形之一的，应当自行提出回避；没有自行提出回避的，赛事组织委员会决定其回避。裁判自行回避的，可以口头或者书面提出并说明理由。口头提出申请的，应当记录在案。

六、异议处理机制

1. 全国青少年传统体育项目比赛接受社会的监督。
2. 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对全国青少年传统体育项目比赛

提出质疑的，应当在成绩公示期内向协会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3. 本协会在接到质疑时应积极对成绩进行复核，核查后5个工作日内对异议者进行解释说明，如发现提出异议确实属实，协会将积极改正并纠正比赛成绩，重新公示。

4. 异议及申诉受理

联系人：褚晓宇、缙芮、陈辰、冯久

受理邮箱：zggxtybs@126.com、njfezx@126.com

受理电话：18600396667、15710018256、18951633573、13382028970（比赛期间）

七、免责声明

1. 未经本协会书面授权，任何单位和个人以本赛事名义开展的活动均属假冒、侵权。

2. 未经当地教育部门和协会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本赛事名义组织线下聚集。

3. 本协会不会以本赛事名义向学生收取任何费用，更不会以本赛事名义举办夏冬令营、培训班，捆绑销售器材商品、书籍材料等。本赛事也不存在任何指定器材、指定培训机构、指定教材等。

八、其他

1. 关于比赛规则的任何补充、修订，将在中国青少年宫协会网站及微信公众号上发布。

2. 中国青少年宫协会对凡是规则中未说明及有争议的事项拥有最后解释权、补充权和决定权。

2024 年全国青少年 传统体育项目比赛竞赛规程

(跳绳项目)

一、比赛办法

采用教育部《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2014年修订）》男生、女生一分钟跳绳单项评分表和中考体育跳绳评分规则制定。

二、比赛内容

分为线上积分赛和线上60秒竞速赛，设个人项目和团体项目。

(一) 线上积分赛：不设省级赛区，不作为晋级线下跳绳项目总决赛资格标准。

1. 个人打卡积分赛

计数方法：双脚并跳法，每日跳1次。

比赛周期：7天

比赛赛制：每日跳绳个数获得对应积分累加，若该学生同时参加“团体打卡积分赛”，则积分通用。

2. 团体打卡积分赛

计数方法：双脚并跳法，每日跳1次。

团队人数：5人

比赛周期：7天

组队规则：每支参赛队伍由同年龄组、同性别的参赛学生组成。

比赛赛制：团队内所有成员每日跳绳个数获得对应积分累加，若团队内运动员同时参加“个人打卡积分赛”，则积分通用。

（二）线上 60 秒竞速赛

1. 60 秒个人竞速赛

计数方法：双脚并跳法，每日跳 1 次。

比赛周期：7 天

比赛赛制：比赛周期内取最高一次跳绳个数进行排名。

2. 60 秒团体竞速赛

计数方法：双脚并跳法，每日跳 1 次。

比赛周期：7 天

组队规则：每支参赛队伍由同年龄组、同性别的参赛学生组成。

比赛赛制：比赛周期内团队内 5 名成员取 3 名最高一次跳绳个数之和进行排名。

三、比赛器材

跳绳设备为有绳跳绳，禁止使用钢丝绳体。

四、仲裁及裁判

在赛事组委会、裁判专家组、裁判纪律监督组的指导下，根据《全国青少年传统体育项目比赛章程》《全国青少年传统体育项目比赛裁判工作方案》，设立赛事组织委员会和竞赛委员会（下设裁判委员会和仲裁委员会）。

五、回避范围及方式

1. 回避范围

回避是裁判具有法定情形，必须回避，不参与裁判工作的制度。按照相关规定，结合比赛活动实际，如果裁判具备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是参赛选手的近亲属；
- (2) 与参赛选手有其他直接利害关系；
- (3) 担任过参赛选手的辅导老师、指导老师或教练；
- (4) 与参赛选手有其他关系，可能影响公正的。

2. 回避方式

裁判自行提出回避申请的，应当说明回避的理由，口头提出申请的，应当记录在案。

裁判有上述(1)(2)(3)(4)情形之一的，应当自行回避。裁判在活动评审过程中，发现有上述(1)(2)(3)(4)情形之一的，应当自行提出回避；没有自行提出回避的，赛事组织委员会决定其回避。裁判自行回避的，可以口头或者书面提出并说明理由。口头提出申请的，应当记录在案。

六、异议处理机制

1. 全国青少年传统体育项目比赛接受社会的监督。

2. 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对全国青少年传统体育项目比赛结果提出质疑的，应当在成绩公示期内向协会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3. 本协会在接到质疑时应积极对成绩进行复核，核查后5个工作日内对异议者进行解释说明，如发现提出异议确实属实，协会将积极改正并纠正比赛成绩，重新公示。

4. 异议及申诉受理

联系人：褚晓宇、缙芮、陈辰、冯久

受理邮箱：zggxtybs@126.com、njfezx@126.com

受理电话：18600396667、15710018256、18951633573、
13382028970（比赛期间）

七、免责声明

1. 未经本协会书面授权，任何单位和个人以本赛事名义开展的活动均属假冒、侵权。

2. 未经当地教育部门和本协会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本赛事名义组织线下聚集。

3. 本协会不会以本赛事名义向学生收取任何费用，更不会以本赛事名义举办夏冬令营、培训班，捆绑销售器材商品、书籍材料等。本赛事也不存在任何指定器材、指定培训机构、指定教材等。

八、其他

1. 关于比赛规则的任何补充、修订，将在中国青少年官协会网站及微信公众号上发布。

2. 中国青少年官协会对凡是规则中未说明及有争议的事项拥有最后解释权、补充权和决定权。

附件：线上积分赛单项评分表

附件

线上积分赛单项评分表

(单位：个)

年龄组	100分	80分	60分
6-8岁组	127	120	113
9-10岁组	149	142	135
11-12岁组	166	159	152
13-15岁组	180	168	159
16-18岁组	194	179	164